

特殊情况下风观测中应注意的问题

当风自记仪器有故障时，使用 DEM6 型轻便风向风速表和目测风向风速时应注意的问题。

1 《地面气象观测规范》149 页规定：轻便风向风速表观测风速：“读出风速示值（米/秒）将此值从该仪器订正曲线上查出实际风速，取一位小数。”按此规定往往让人觉得这就可以代替自记风的记录了。实际上《地面气象观测规范》技术汇编 26 页明确指出“在定时观测使用轻便风向风速表时，观测记录风速只取整数。”在制作报表时，应注意用其代替自记记录输入计算机时需补“0”和加“*”。

2 在使用 DEM6 型轻便风向风速表时，一定要看清它的检定日期，如果仪器超检了，就只能使用目测风向风速。

不能因为风自记仪器出了故障而观测时间又不等人，就不顾仪器是否超检而拿来观测。这在有的观测站是有深刻教训的。

3 在目测风向风速时，《地面气象观测规范》150 页规定先估计风力，再目测风向。在日常观测中不少观测员在值班日记中交待：目测风速 3 m/s，而不交待估计风力的等级。实际上在风力为 3 级时，按“风力等级表”对应的风速的中数值为 4 m/s。因此这个值班员用目测风力得出的风速值是错误的。另外目测风向时要记住，《规范》规定用 8 个方位，千万不要记成 16 个方位。

（任远雄）